证券代码：835842　　证券简称：纳仕达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生产经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通过招拍挂方式，以现金购买位于平潭综合实验区 2018G010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宗地块位于吉祥南路西侧、顺意路北侧区域。地块面积约为 68,114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专用设备制造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年限为 50 年，购买价格为 1,190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与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规定，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已经 2018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公司通过招拍挂程序与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签订《成交确认书》，根据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的相关要求，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的相关手续。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

住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 7#楼 8 层

关联关系：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 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交易标的类别：无形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平潭综合实验区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该宗土地为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首次进行招拍挂，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招拍挂价格，最终购买金额为 1,190 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以现金1190万元人民币购买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地块编号为平潭综合实验区2018G010号，地块面积约68,114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50 年。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的时间安排已于2018年12月11日签订合同，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缴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交易标的交付时间为2019年1月25日前，该宗地建设项目在2020年1月25日之前开工，在2022年1月25日之前竣工，在2022年7月25日之前投产。交易标的的过户时间安排公司于交付后获得土地交易确认书至平潭综合实验区不动产交易中心（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申请。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以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购置该宗土地使用权主要用于新建智能感应电子垃圾桶产业研发、生产项目，土地使用权的购买使得公司拥有长期稳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拓展，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影响。本次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是在考虑当前市场状况下，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基础上做出的投资决策。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

2、公司与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